

广州市丰鑫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 执行程序风险代理服务采购项目询价公告

广州市丰鑫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现对合同纠纷案件执行程序风险代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询价，现邀请合格供应商参与询价。

一、项目概况

1. 采购人：广州市丰鑫置业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广州市丰鑫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执行程序代理服务采购项目

3. 项目地点：主要在广州市内，但根据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于广州市外的情形。

4. 采购内容：聘请律师事务所代理广州市丰鑫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案件执行程序事宜，主要工作内容详见“二、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目前该案已进入执行程序，法院已查封被执行人名下财产。

5. 项目费用控制价（含税）如下：

（1）基础代理费用最高限价：18 万元；

（2）风险代理费用最高限价：为采购人最终实现的债权金额的 10%。

任意一项报价超出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报价。

6. 资金来源：企业资金。

7. 合同终止服务条件之一：

（1）委托内容全部执行完毕之日；

（2）合同签订之日起满 3 年；



(3) 当执行程序连续 12 个月以上无财产线索更新、查封冻结、评估拍卖等实质性进展时；

(4) 供应商恶意不配合采购人服务实施，经双方协商无果。

二、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

1. 从维护采购人的合法权益出发，指派律师代理相关诉讼案件的执行程序风险代理等工作，依法采用合法手段，为采购人收回案涉执行款项（本案件执行标的额最高为 3200 万元【迟延履行利息另计】，以最终实现的债权金额为准）；

2. 跟进执行过程中的程序性工作，起草、签收相关法律文书，及时与法院沟通推进案件进度；

3. 跟进处理本案已查封、冻结的财产，确保已查封、冻结财产妥善处置，为采购人争取最大利益；

4. 尽职调查案件，寻找、挖掘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

5. 根据采购人通知参与所涉案件相关会议，向采购人提供与案件相关的法律咨询，提供专业法律意见；

6. 代理为了实现本案执行款所产生的必要的诉讼。

7. 保持与采购人的良好沟通，随时向采购人报告代理进展情况，并及时根据实际执行情况提出相应措施计划。

8. 对知晓的采购人商业秘密依法保密。

三、合格报价人资格要求

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成立的律师事务所，须具备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成立时间在 3 年以上，在广州市设有常驻服务机构；

2. 须具有不少于 10 名执业律师。

3. 本项目服务团队要求至少有 1 名 10 年以上执业经验

的负责人以及 2 名具有 5 年以上执业经验的专职律师全程跟进参与。

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近三年未受过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的行业处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关联关系单位报价，不得分包、转包。

四、报价文件组成

(一) 报价单位情况

1. 《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2. 单位简介（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架构、人员组成等基本情况）及获奖情况（获得市级以上律师协会或市级以上司法部门授予称号或奖项）。

(二) 项目服务方案

1. 具体服务方案；

2. 拟投入到本项目上的项目负责人及其服务团队人员情况，包括律师执业资格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工作职责、执业经验、知识背景、项目经验等工作情况简介；

3. 报价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 报价表，报价为含税价格，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包括本项目所有服务及因此产生的交通费、住宿费及餐费等全部费用。如因调查、取证等需要到广州市外出差的，所产生的差旅费经采购人事先审核同意后可向采购人实报实销。

报价表格式自拟，须加盖报价单位公章，并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报价方式为风险代理模式。风险代理模式为基础代理费用+风险代理费用（风险代理费用部分按照报价单位为采购人实际追回案件款项金额的比例计算）。

以上资料要求 A4 纸装订并妥善密封，资料每页需加盖单位公章（如加盖骑缝章的则应在文件首/末页另外加盖公章），并在封口处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五、其他说明

采购人将不承担报价单位准备报价文件和递交报价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报价活动所发生的任何费用。

六、递交报价文件时间及地址

本次询价活动不设报名环节，即可直接递交报价文件。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为：2025 年 6 月 11 日 16 时（北京时间）。该截止时间以报价文件送达采购人时间为准。递交报价文件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南 685 号 4001 房。报价单位应通过邮寄方式递交报价文件。

七、公告发布时间及联系人

1. 公告发布时间 2025 年 6 月 4 日 16 时至 2025 年 6 月 11 日 16 时。

2. 联系人：黄小姐，电话：020-86400568-8048。

广州市丰鑫置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4 日